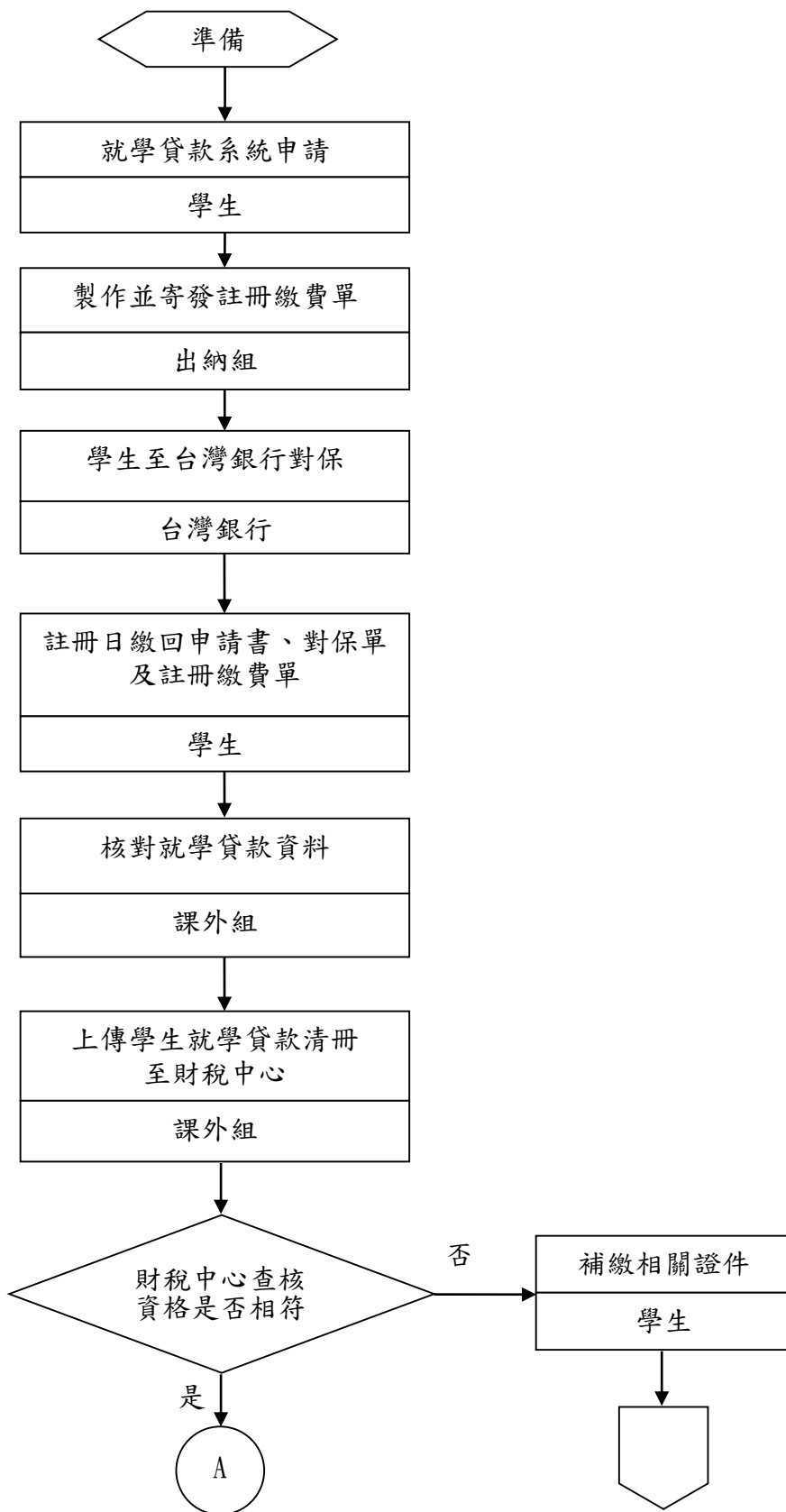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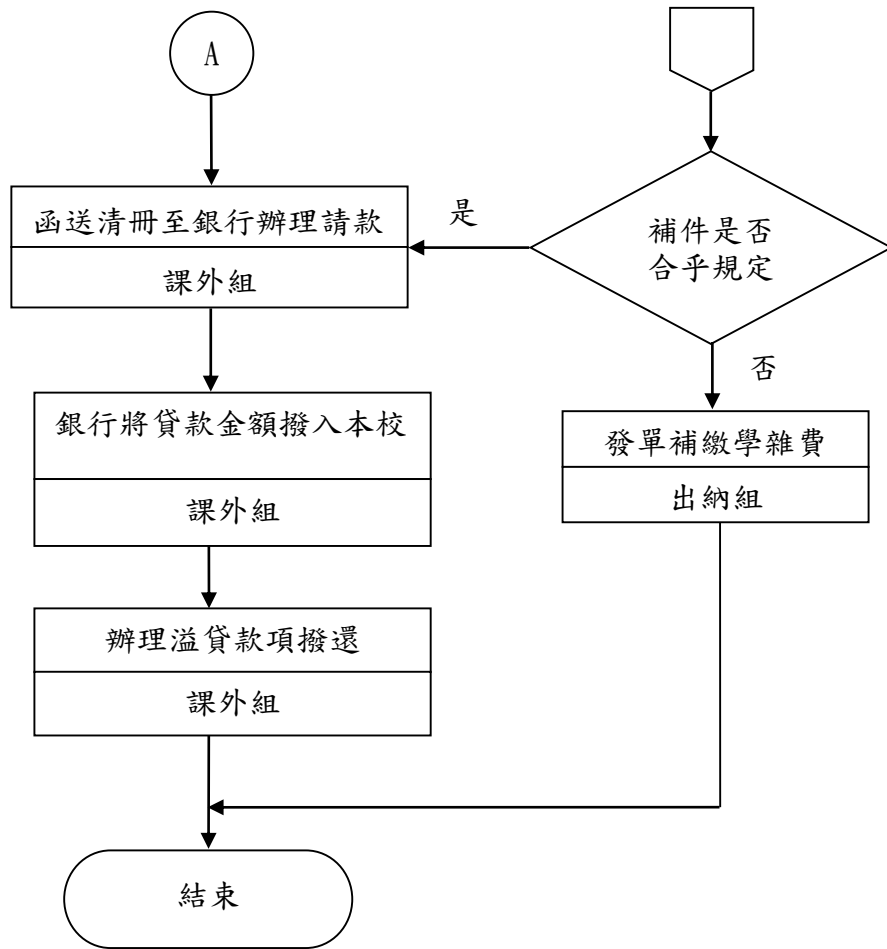


學生事務處【MA07】作業程序說明表

項目編號	MA07
項目名稱	就學貸款作業
承辦單位	學務處課外組
作業程序說明	<p>一、於每學期註冊日前，上網申請。</p> <p>二、網路申請方式：至本校學務處首頁→學務行政管理系統→就學貸款申請管理系統辦理，或直接連結系統網址： http://210.240.172.58/。</p> <p>三、執註冊繳費單至臺灣銀行網站登錄資料並列印貸款申請書，銀行開放申辦後申貸助學貸款本人由父母任一人陪同至臺灣銀行辦理對保，完成對保手續後須於開學註冊日將貸款申請書對保單第二聯(回執聯)、就學貸款申請書及註冊繳費單繳回學生事務處課外活動組，如此始完成註冊程序。</p> <p>四、將就學貸款學生清冊上傳財稅中心做年收入所得審查，合格者函送清冊至台銀辦理請款；不合格者得依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生就學貸款辦法補繳證件為再審核或繳交各項應繳費用。</p> <p>五、銀行撥款後，辦理加貸款項退款程序及溢貸款項撥還銀行作業。</p>
控制重點	<p>一、就學貸款是否依程序辦理。</p> <p>二、申貸者之資格是否依規定審核。</p> <p>三、加貸款項退款程序及溢貸款項撥還作業是否依規定辦理。</p>
法令依據	<p>一、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生就學貸款辦法</p> <p>二、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生就學貸款作業要點</p>
使用表單	<p>一、就學貸款申請書</p> <p>二、就學貸款名冊</p> <p>三、就學貸款應領名冊</p> <p>四、就學貸款應補名冊</p>

學生事務處【MA07】作業流程圖
就學貸款作業





學生事務處【MA07】控制作業自行評估表

評估單位：學務處課外活動組

作業類別(項目)：就學貸款作業

評估期間：00年00月00日至00年00月00日

評估日期： 年 月 日

控制重點	評估情形					改善措施
	落實	部分 落實	未落實	不適 用	其他	
(一)就學貸款是否依程序辦理？						
(二)申貸者之資格是否依規定審核？						
(三)加貸款項退款程序及溢貸款項撥還作業是否依規定辦理？						
填表人： _____ 複核： _____						

註：

1. 機關得就 1 項作業流程製作 1 份自行評估表，亦得將各項作業流程依性質分類，同 1 類之作業流程合併 1 份自行評估表，將作業流程之控制重點納入評估。
2. 各機關依評估結果於評估情形欄勾選「落實」、「部分落實」、「未落實」、「不適用」或「其他」；其中「不適用」係指評估期間法令規定或作法已修正，但控制重點未及配合修正者；「其他」係指評估期間未發生控制重點所規範情形等，致無法評估者；遇有「部分落實」、「未落實」或「不適用」情形，於改善措施欄敘明需採行之改善措施。

